初级教练员培训注意事项

一、培训对象

（一）申请人为已满十八周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及在华居住的外国公民（外国公民须具备中文听说读写能力）。

（二）申请人必须符合以下两个条件：

（1）无违法犯罪记录；

（2）热爱高尔夫球并致力于从事高尔夫运动的人员。

二、培训内容：

1.理论：高尔夫球运动概述、高尔夫球礼仪与规则、高尔夫球运动学基础原理、青少年高尔夫球教学基础理论与方法。

2.技术：高尔夫球技术核心逻辑与教学理论、高尔夫球推杆技术体系、高尔夫球短打技术体系、高尔夫球全挥杆技术体系与高尔夫球技术教学基本要求。

3.体能：体能与体能训练概述、运动表现金字塔模型与高尔夫球专项运动素质金字塔模型、高尔夫球专项体能训练内容与方法、身体功能筛查与评估、高尔夫球运动损伤与预防策略。

4.心理：运动心理学概述、儿童青少年心理发展规律、运动动机与归因、影响运动表现的心理因素。

三、培训形式

培训部分采取自主学习与集中学习相结合的形式。在培训期间遵守管理规定，达到要求的学时，将获得培训结业证书；考核由协会按指定考核方式组织，将在协会官网另行通知。请学员及时留意协会官网发布的考试公告。

四、培训费用

（一）初级教练员培训费为3000元/人，包含教练员培训教材教辅材料等物料费用，授课讲师劳务报酬、差旅及食宿等师资费用，理论、实操培训场地租赁、教具器材、现场物料制作等培训现场实施费用等；

（二）学员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为保证培训工作顺利有序开展，学员须在报名截止前完成缴费。未按规定支付费用的的学员不得参加培训。缴费成功的学员若选择退出培训，最晚于培训开始前一日9：00之前向培训承办单位提出书面申请，费用可进行返还。培训开始后退出培训则不予退款。退费和开票业务将在培训结束后统一办理，请有需要开票的学员在培训结束前向承办单位提出开票申请。

注：退费书面申请及开票务必直接联系承办单位办理，向协会邮箱发送邮件无法办理上述事宜。

五、其他事项

（一）下列情况之一的人员，理论培训结束后不予参加

考核：

（1）旷课、迟到、早退累计满 2 次；

（2）请假累计超过 0.5 天；

（3）培训期间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培训纪律规定。

（二）以欺骗或不被允许的方式影响考核结果的，中高协可以对考核结果做无效处理；造成不良影响的，中高协可以暂停直至禁止参加中高协举办的各级各类培训，暂停期最长为四年。情节严重的，参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处理。

（三）自备 1 张近期二寸蓝底彩色免冠照片（与系统提交证件照一致），背面用铅笔标注姓名备使用，费用支付成功截图页面留存向承办单位提交备查。

（四）培训须身着符合高尔夫球运动礼仪的服装和鞋。

（五）报到开课时间：以各承办单位具体通知为准。